

Finance

保监会新闻发言人袁力:

交强险费率挂钩初期向上浮动幅度不宜过大

◎本报记者 卢晓平

关于社会上争议很大的交强险费率浮动问题,保监会新闻发言人袁力明确表态,在初期,费率浮动幅度尤其是向上浮动的幅度不宜过大。

昨日,保监会关于交强险费率浮动媒体通气会摆出不寻常的阵势,以显示对此问题的重视程度。袁力作为主发言人,陪同就座的还有:办公厅的副主任陈方磊,产险部主任郭左,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周道许,法规部主任杨华柏。

袁力坦言,由于制度刚开始实施,数据和经验都需要积累。随着交强险各项制度的完善和社会公众对交强险认识的逐步深入,交强险费率挂钩浮动办法也将逐步地得到完善和调整。

从国际情况看:如德国的交强险,被保险人在多次发生交通事故下保费最高可以上浮到175%,基准费率的2.75倍。我国的台湾地区和美国的马萨诸塞州,交强险的费率最高上浮区间分别为基准费率的2.5倍和2.4倍。

针对社会上担心交强险实施后增加投保人负担问题及是否能真正改善交通情况,袁力列举出上海的例子,力图打消公众的顾虑。

2004年4月1日,上海率先实行了保险费率与交通安全记录挂钩的费率浮动制度。即,上海保监局与上海市公安交警总队正式启动了上海市机动车辆联合信息平台,实施机动车责任强制保险费率浮动制度。

数据显示,在实施不到一年的时间里,2005年,联合信息平台以及费率

浮动机制对于改善上海道路交通状况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市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财产损失,同比分别下降了65.96%、9.72%、21.71%、58.43%。

袁力表示,“费率挂钩浮动的机制,给安全驾驶的车主带来了好处。上海实行三年来,因驾驶记录、事故记录良好,享受费率优惠的机动车,占到了51.03%,费率没有浮动的机动车占到了38.71%,其余的10.26%的机动车因驾驶记录、事故记录较差,提高了保险费率”。

上海的数据传递出的信息是:绝大多数交通安全驾驶记录良好的投保人,通过费率浮动的制度,享受到了应有的费率优惠。只有少数违规记录、事故记录差的驾驶人,在费率上获得了上调。费率浮动带来了公平和投保人交通安全意识的提高。

2003年9月份,国务院在专门的会议上就提出对机动车保险的费率浮动实行奖优罚劣的制度。费率浮动制度应该说已经在商业车险中进行了初步尝试。

声音

专家:不能简单地认为北京、上海保费上浮比例大

◎本报记者 卢晓平

目前,全国只有北京、上海的保险机构与公安交警部门共同建立起信息共享机制,那么,能够提供最近几年连续的个人道路交通数据的这两个城市,交强险保费会不会较其他城市有所提高呢?

保险专家郝演苏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明确表示,不能简单地理解为建立起信息共享机制地区的投保人,所缴纳的保费比其他地方贵,承担的成本相对高。

按照《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费率浮动暂行办法》要求,保监会、公安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应当逐步建立有关交强险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的信息共享机制。即要求今后保险行业的机动车辆的理赔信息和交警部门机动车的违法信息,要建立一个信息平台,逐步地实现行业之间的信息共享。

郝演苏表示,即使其他没有实施信息共享机制的地区,交强险等相关数据出现偏差,保险等部门也会尽量寻找其他办法,减少偏差。况且,在全国范围内根据各地的实际情况,交强险费率挂钩浮动逐步实现与道路交通事故和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双挂钩”。

随着交强险实施的不不断推进,如果在我们国家交通事故乃至违规行为的责任认定机制不够完善,势必会造成费率浮动机制在日后的实行当中遭到非议和责难。因此,建立保险与交警的统一信息共享机制,显得更加迫切。

郝演苏表示,在逐步建立过程中,包括如何共享信息,如何使公安交警部门与保险公司在处理这些事故问题上能够更加协调,确实是保监会应当进一步强化的一项工作,应当积极做好的一项工作。

保监会主席助理、新闻发言人袁力承认,此项工作将成为保监会的下一步工作重点。

交强险费率浮动聚焦五大热点

◎本报记者 卢晓平

“从6月15日开始到20日的晚上8点五天时间里,中国保监会一共收到群众发来的电子邮件481封、传真7份。”

昨日,中国保监会举行《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费率浮动暂行办法》媒体见面会。保监会主席助理、新闻发言人袁力就《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费率浮动暂行办法》的意见征集情况与各家媒体进行了交流。

在征求意见五天时间里,关于社会各界所反馈意见的主要内容,袁力归纳出以下五个方面:交强险费率浮动办法推出的时机;交强险是否与交通违章挂钩;交强险费率浮动是否存在行政处罚权的问题;费率上下浮动比例;费率浮动比例设置的依据等。

推出的时机

交强险费率浮动办法推出的时机尚不成熟,提出费率浮动办法要依据交强险总体盈亏情况进行研究,应待交强险基础费率调整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具体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制定费率浮动办法。也有的人认为交强险



实行刚刚一年,诸多方面不成熟,费率浮动办法不宜过早推出。

是否应与交通违法行为挂钩

有人认为交强险费率浮动与交通违章挂钩不尽合理,闯红灯交强险费率上浮10%的规定太苛刻。费率挂钩浮动的标准还应该在《草案》的基础上进行细化,让更多的人得到

费率上浮的机会。同时,让严重违法的人付出更多的代价,特别是对严重超速、超载的违法行为,也应进行费率浮动。

是否行使了行政处罚权

交强险不应行使行政处罚权,费率上浮违反了“一事不二罚”的原则。有人提出交强险费率与交通违法挂钩

变相行使行政处罚权,而商业保险公司无权行使行政处罚权。也有人称,交通违章后,交警部门已经对司机进行了相关处罚,如交强险费率也随之上调,就是对违章司机的重复处罚。

费率上下浮动比例

交强险费率浮动“上浮容易,下浮难;多交容易,少交难”,实际上就

是变相涨价。有群众称,交强险的费率浮动办法向下浮动的比例较小,而向上浮动的比例相对大得多,浮动幅度明显不对等,有失公平。

也有人建议对于一年内有三次以上责任事故的浮动比例应当加到50%到100%,甚至成倍增长,上不封顶。而对于连续五年或者六年无责任事故的保费应当减少50%;对于连续十年无事故的,交10%的费率就可以了;而多年没有事故的就该减免。

费率浮动比例设置的依据

还有建议,《暂行办法》的制定,应该遵循法制、科学、公平的原则。即,费率及浮动幅度的确定要以数据统计、调查分析和数学模型为科学依据。兼顾各方面的合法利益,提高工作透明度。

袁力诚恳地表示,大家的意见很中肯,很多富有建设性,其中也有一些意见是对这项制度的本身并不理解。目前,《草案》本身还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的修改。

据悉,6月25日,中国保监会还将召开专家征求意见座谈会,广泛征求各方意见。



非凡理财“好运套餐”4号产品

投资价值分析报告

非凡理财“好运套餐”4号产品——“红筹回归投资计划”是中国民生银行在广泛了解市场需求的基础上,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自主研发推出的挂钩红筹H股+国内“打新股”的理财产品。本产品的最大特点就是使国内投资者即能参与国内新股申购,又能间接投资于具有“红筹+H股”计划的红筹H股。在进行分散风险的前提下,投资者将预期获得较高的投资回报。本投资价值分析报告将从产品设计理念、投资标的分析、产品收益测算、产品风险分析和产品特点列举五方面对此产品的投资价值进行详细剖析。

一、产品设计理念
红筹股这一概念诞生于上世纪90年代初期的香港证券市场,最初指在境外注册、在香港上市的那些带有中国大陆概念的股票。后来随着在美国、新加坡以红筹模式上市的公司越来越多,红筹股的概念延伸为在海外注册、在海外上市,带有中国大陆概念的股票。伴随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内地资本市场的壮大,近期红筹股回归的呼声是越来越高,而相关监管机构也在考虑回流的程序和形式。

允许红筹公司回归A股,可以增加内地股票市场高质量公司的数量,从而满足内地投资者日益旺盛的投资需求;同时能提高A股市场的流动性,吸引机构投资者参与;可改善上市公司结构,使内地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成果;还将对指数起到稳定作用,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抑制内地市场资金流动性过剩的局面。红筹企业长期接收海外市场监管和海外投资者监督,回归后有望成为A股市场的“标杆”,带动整个A股市场健康发展。

对红筹公司来说,回归使其多一个市场和融资渠道,可从中获取自身发展所需的资金,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无疑是有益的。而近期中国人寿(2628 HK)和广深铁路(525 HK)的成功回归更是证明了这一点,其A股的发行受到投资者的积极追捧,并带动公司H股的上漲。(见图1、图2)

“好运套餐”4号产品依然沿用之前3期产品的运作方式,即将客户理财本金分为A和B两个部分,A部分理财收益与4支大型有望“回归A股”的红筹股表现直接挂钩,B部分参与内地新股申购信托计划。这样,投资者可以通过此款产品伴随优秀的中国企业一起成长,同时分享“红筹回归概念”带来的A股市场和H股市场继续繁荣的增值回报。

二、投资标的分析
(一)中国移动(941 HK)
随着中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居民消费能力的提高,越来越多的消费者选择灵活方便的手机而非固定电话机,对移动通信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日益扩大。同时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带动了农村移动通信市场的发展,为

行业拓展带来了新的空间。国家电信体制改革和3G牌照的发放将进一步加快中国信息化发展的进程,中国移动通信市场的潜力巨大。5月信息产业部公布WCDMA和CDMA2000这两个国际3G标准为我国通信行业标准,加上之前已被确定为行业标准的TD-SCDMA,国际电信联盟确定的三大3G标准都已成为我国通信行业标准。

作为行业龙头的中国移动2007年第1季度营收增长显著,达到人民币77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9.5%;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净利润上涨了22.3%到176亿元。公司2007年4月新增手机用户530万,为单月历史最高纪录,占当月新增手机用户市场的76.5%。截止到今年4月底,公司手机客户达到创纪录的3.214亿。中国移动被授权承建TD-SCDMA,在3G通信的竞争中已经走在了其他竞争对手的前面,这将帮助公司进一步巩固其行业领先的地位。中国移动还是2008北京奥运会唯一的移动通信服务合作伙伴,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将是北京奥运会最为直接的受益者。(见图3)

(二)中国建设银行(939 HK)
中国经济总量的增长和财富的积累提高了对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需求,也显示了其行业巨大的上升潜力和盈利空间。今年一季度银行业景气指数创历史新高,达到69.6%,表明银行业经营状况良好;不良贷款率不断下降,说明整体银行业资产质量不断改善。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庞大的规模、网络和客户资源优势,是国有银行中盈利能力最好的银行。截止到2006年底,建设银行资产总额达人民币54485.11亿元,同比增长18.81%,而税前利润则上升18.7%到人民币657.17亿元。在英国《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2006年发布的“中国银行业100强”中,建行名列榜首,集团还同时荣获《亚洲货币》(Asia Money)杂志“2006年中国最佳债券承销商奖”。(见图4)

(三)中国石油天然气(601600 HK)
中国、印度等新兴国家的飞速发展以及美国、欧洲等老牌经济强国的稳定增长使全球的石油需求不断攀升,油价居高不下。包括中国和美国在内的一些国家处于战略考虑增加应急石油储备,更加剧了其供不应求的状况。每年一度的夏季龙卷风季节的到来也有可能对美国墨西哥湾的石油生产和提炼造成影响,油价进一步上涨的机会加大。未来5年,中东和包括中国在内的亚太地区将是全球炼油和石化产能增长最快的地区,亚洲将成为世界最大的石化市场。

区发现地质储量为10.2亿吨的冀东南堡大油田,是中国50年来发现的最大油田,预计到2012年年产量将达到1000万吨,相当于每天20万桶。集团在四川东北部发现的龙岗气田,其储量有可能超过中石化之前发现的普光气田,成为中国最大的天然气田。除此之外,集团近期还在新疆发现一处总储量近300亿立方米的特大整装气田。中石化还积极发展石油和天然气以外的业务,于近期获政府批准增加其大庆石化厂的乙烯产能一倍,年产量将达120万吨,有助于集团的多元化发展。(见图5)

(四)中海油(883 HK)
中海油是中国最大的海洋石油勘探集团,在亚洲市场最具规模且占主导地位。在国家商务部5月下旬公布的8家新获得成品油批发资格的企业中,中海油旗下的中海石油炼化、中海石油炼化销售分公司名列其中。在获得全球最大的民营石油集团——上海星城石油的20家加油站之后,中海油在上海已拥有27座加油站。目前,中海油正在加紧洽购约200家广东民营加油站,其中150至160家的谈判已接近尾声。今年5月中石油和中石化签订协议,在天然气勘探和零售领域展开合作,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天然气储备、供应和管网建设方面的能力。

在开发传统下游产业的同时,中海油还将目光对准沥青和化肥这些不太受关注的领域,开发出重交沥青用于机场和高速公路,市场份额已超过1/3。继大手笔重组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和中国化工供销(集团)总公司后,中海油又将中南部地区最大的化工产品生产基地之一大哈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收入麾下,欲打造“化肥帝国”。

中海油2006年净利润为人民币309.269亿元,创历史新高,比上一年增长了22.1%。而在今年6月7日举行的公司股东大会上,中海油旗下在港上市公司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883 HK)发行A股的决议获得通过,将成为近年来第一家回归的H股石油企业,同时也显示了集团最终回归A股的决心。(见图6)

(五)国内新股申购部分
从目前掌握的情况看,我们预计2007年大型国企A+H模式仍将主导市场。预计2007年采用A+H模式上市或在海外上市而回归A股的大型国企有:兴业银行(已发)、中国平安(已发)、交通银行(已发)、中信银行(已发)、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商业银行、招商证券、中石油、中海油、中国移动、宝钢集团、中国交通建设集团、首都机场。预计07年大型国企在A股市场融资规模将超过06年而达到2500亿元以上。

同时,我们根据对市场的分析做出如下假设:以2006年深沪两市平均中签率为基础(14.82%,24.98%),网上申购新股的年化收益率区间为(4.40%,10.82%),因此平均年化收益率区间为(9.61%,17.9%)。综合A、B两部分收益,并扣除2.5%的交易费用,保守估计本产品收益区间在(3%,20%)。

三、产品收益测算
(一)A部分收益测算
我们用2005年10月26日(建行香港交易所上市日)至2007年6月7日的数据,进行了共161次历史回溯测算。结果与理想,获得平均回报率为18.52%,最低回报率为6.96%,最高回报率为25%。(见图7)

(二)B部分模拟收益测算
通过对已实现收益的和今年发行的网下、网上配售股票进行模拟分析,我们得到表一所示结果。

同时,我们根据对市场的分析做出如下假设:以2006年深沪两市平均中签率为基础(14.82%,24.98%),网上申购新股的年化收益率区间为(4.40%,10.82%),因此平均年化收益率区间为(9.61%,17.9%)。综合A、B两部分收益,并扣除2.5%的交易费用,保守估计本产品收益区间在(3%,20%)。

四、产品风险分析
产品A部分的主要风险体现在挂钩股票价格的下跌。从总体来看,H股正处于“牛市”环境。考虑到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投资者对绩优股需求的增加,红筹股回归故

	最高收益	最低收益
今年发行的网下配售股票组合	23.13%	13.43%
已实现收益的网下配售股票组合	10.44%	4.6%
网上申购股票组合	4.65%	2.24%
平均收益水平	12.74%	6.76%

中国民生银行资金及资本市场部
2007年6月